

证券代码：839028

证券简称：华会通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杭州华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桂营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杭州华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

报告就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在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全体董事均尽到了应尽职责，决定通过《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会议审议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决定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会议审议了《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认为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 2022 年财务状况，决定通过《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对《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0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红股 2,800,000.0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8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使用公司闲置流动资金进行理财》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规定，为促进公司资金流通和保值增值，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所

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自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拟使用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单笔不超过 3,000 万元、同时任一时点持有理财产品的购买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期限短的理财产品，不用于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证券及其衍生品。

公司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在其任期内，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审批、决策权，并授权财务部负责具体事宜办理。授权期限自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根据本次权益分派结果修改章程中的相应内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提请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华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华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